

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. CORP. LTD

第一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 92 次会议（“会议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北京中建大厦 A 座 18 层会议室举行。董事长官庆主持会议，董事郑虎、钟瑞明和杨春锦出席了会议，董事余海龙因公未出席现场会议，已授权委托杨春锦代行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6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聘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同意薛克庆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上述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 2016 年第二批次解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官庆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。公司 4 名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。

根据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》，2016 年 6 月 28 日，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解锁期限已届满，解锁条件已满足，同意解锁。

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限限制性股票 2016 年第二批次解锁涉及的激励

对象为 664 名。根据有关人员情况和考核结果，其中，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以上、按规定 100%解锁第二批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有 644 名；考核结果为合格、按规定 80%解锁并 20%回购第二批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有 6 名；考核结果为不合格、按规定不解锁并 100%回购第二批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有 1 名；离职的、按规定不解锁并回购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有 13 名。

上述人员涉及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462,557,99 股；涉及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,037,335 股，由公司按其认购价格（即授予价格的 50%）1.79 元/股实施回购，合计回购金额 3,646,829.65 元。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按现行规定予以注销，如相关规定做出调整，公司董事会将另行研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